

2022 年度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概况

一、部门职责

涉及国家机密，不予公开。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机构 26 个，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调研法规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管室、监督一室、监督二室、监督三室、监督四室、监督五室、监督六室、审查一室、审查二室、审查三室、审查四室、审查五室、审查六室、审理室、干部监督室、信息室。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留置管理科、宣传教育科、后勤服务科。另设有关机关党委 1 个。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 个）、所属单位决算（1 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二级预算单位有：

1.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 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2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973.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8.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0.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25.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24.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8.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524.46	总计	62	5,524.46
----	----	----------	----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25.65	4,62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4.82	4,07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21.61	3,92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	行政运行	2,025.74	2,02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3.07	86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	事业运行	1,032.80	1,03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11	1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	工会事务	12.11	1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10	14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10	14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28	27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91	25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	1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90	1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	死亡抚恤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69	14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69	14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71.69	7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4	5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4	1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4	1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31.84	1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24.46	2,918.62	2,605.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73.63	2,379.41	2,594.22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820.42	2,226.20	2,594.22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025.74	2,025.74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0.98	0.00	1,720.98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1,073.70	200.46	873.24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11	12.11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2.11	12.11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10	141.1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10	141.1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28	278.2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91	257.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	122.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90	135.9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69	129.08	11.61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69	129.08	11.61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69	62.96	8.73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4	59.9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	0.00	2.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4	131.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4	131.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4	131.8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2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973.64	4,973.6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8.27	278.2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70	140.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84	131.8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25.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24.46	5,524.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98.8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98.8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524.46	总计	64	5,524.46	5,524.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24.46	2,918.62	2,605.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73.63	2,379.41	2,594.2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820.42	2,226.20	2,594.22
2011101	行政运行	2,025.74	2,025.74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0.98	0.00	1,720.98
2011150	事业运行	1,073.70	200.46	873.2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11	12.11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2.11	12.11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10	141.1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10	141.1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28	278.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91	257.9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	122.0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90	135.90	0.00
20808	抚恤	20.37	20.3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37	20.3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69	129.08	1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69	129.08	11.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69	62.96	8.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4	59.9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	0.00	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4	131.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4	131.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4	131.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34.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33.87	30201	办公费	33.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41.19	30202	印刷费	9.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17.6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4.5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3.01	30205	水费	2.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40	30206	电费	5.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17	30208	取暖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4	30211	差旅费	51.5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1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	30214	租赁费	12.1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63	30215	会议费	0.67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9.74	30216	培训费	2.9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30302	退休费	94.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0.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0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3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2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6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0			
人员经费合计		2,549.07	公用经费合计					369.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02	0.00	45.78	0.00	45.78	1.24	47.02	0.00	45.78	0.00	45.78	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524.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22.26 万元，增长 34.67%。主要原因是统筹使用上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625.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25.65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524.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18.62 万元，占 52.83%；项目支出 2605.84 万元，占 47.1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524.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22.26 万元，增长 34.67%。主要原因是统筹使用上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24.4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2.26 万元，增长 34.67%。主要原因是统筹使用上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24.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973.63 万元，占 90.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78.28 万元，占 5.04%；卫生健康支出(类) 140.69 万元，占 2.55%；住房保障支出(类) 131.84 万元，占 2.38%。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1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989.11 万元，决算数 202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新增人员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2008.20 万元,决算数 172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结转次年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501.33 万元,决算数 1073.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申请有基建项目尾款,支出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2.11 万元,决算数 1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41.1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发以前年度人员津补贴及奖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116.03 万元,决算数 12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转退休人员经费等。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41.17

万元，决算数 13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核减调出人员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0.3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临时追加预算资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66.08 万元，决算数 7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调入人员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6.18 万元，决算数 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62.94 万元，决算数 5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核减调出人员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8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拨付离休人员医药费。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37.65 万元, 决算数 131.8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核减调出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18.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49.07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69.55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5.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97.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2.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45.7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保留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活动中的餐饮费用支出。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6 个、来宾 12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1.51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93.62 万元，下降 21.03%，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会议接待等支出减少，且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9.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9.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建立了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

（二）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本部门 2022 年度的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自评。

1.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5531.20 万元。自评得分为 99.9 分，等级为“优”。从部门整体自评情况来看，在整个绩效管理工作中，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反映财政支出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

2. 项目绩效自评。

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我部门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含部门参与分配的转移支付）开展进行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7 个，项目金额 2393.22 万元。其中：

（1）办公楼基本功能完善项目经费，自评得分为 93 分，等级为“优”。对办公楼基本办公功能进行完善，保障了办公办案需要。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各项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问题。

（2）纪检监察看护队伍补助经费，自评得分为 99.5 分，等级为“优”。及时发放看护队员的补助费用，加强看护队伍建设，保障执纪办案安全工作需要，目标完成良好，不存在问题。

（3）派驻纪检监察工作经费，自评得分为 96 分，等级为“优”。持续加大执纪监督力度，推动反腐倡廉建设，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形成有力震慑，目标完成良好，不存在问题。

（4）纪检监察工作经费，自评得分为 99 分，等级为“优”。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双重职责，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形成有力震慑。解决疑难信访问题，厚植党的执政基础，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目标完成良好，不存在问题。

（5）基地改造项目尾款（工程建设及办公房屋修缮支出），自评得分为 99.92 分，等级为优。本项目自评结果良好，预算执

行到位，该项目资金的运用满足了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需要，目标完成良好，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提供安全、保密的审查调查场所，不存在问题。

(6) 2021年11-12月份基地基本运转经费，从“单位运转经费”支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本项目自评结果良好，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宣传教育基地日常运行支出，结合实际工作需求，主要包括办公及客房保洁、维修维护、安全保卫、后勤服务、餐饮服务等工作，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办公办案提供综合后勤保障服务，目标完成良好，不存在问题。

(7) 纪检基地运行费，自评得分为99.98分，等级为“优”。本项目自评结果良好，预算执行严密有序，保障了圆满完成全年的后勤保障任务，目标完成良好，实现了场所安全管理“双零”，不存在问题。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来看，对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其中：7个项目评价等级为“优”，全面完成绩效目标规定的任务，基本实现了年度绩效指标，实施成效明显。在资金的使用上，严格落实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科学合理安排资金，为全市纪检监察工作特别是案件审查调查的需要提供了有力保障。下一步工作中要加快资金的支付审批进度，强化项目资金管理，优化审批流程，提高支付效率。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选取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040.82	5531.2	5524.46	10	99.9	9.9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5040.82	5531.2	5524.46	-	99.9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目标 2：坚持“三不”一体推进，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专业化、正规化建设。 目标 3：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推进清廉许昌建设。			已完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履行纪检监察职能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加大风腐一体纠治力度。		已完成					
	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	守正创新精准监督，严把政治关和廉洁关。		已完成					
	保障执纪办案工作安全	加强队伍建设，确保看护补助及时到位，为执纪办案安全保驾护航。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2	2	0.00%	
			预算执行率	≥9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5%	15%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10%	10%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处理问题线索数量	≥150 件	150 件	7	7	0.00%	
				立案数量	≥30 件	30 件	6	6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强化政治监督，着力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高效	100%	12	12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厚植党的执政基础，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持续提高	100%	20	20	0.00%		
		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90%	100%	15	15	0.00%		
总分						100	9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楼基本功能完善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29		701.04	202.29	10	28.86	3
		政府性预算资金	729		701.04	202.29	-	28.8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满足市纪委监委基本办公会需要和宣教基地保障审查调查人员及看护队员住宿条件,对9号楼基本办公功能,对宣教基地2号楼、5号楼住宿功能进行完善。				实现了对9号楼基本功能进行完善的目标。但由于项目调整,对宣教基地2号楼、5号楼住宿功能完善项目暂未实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729万元	202.29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90%	100%	5	5	0.00%
	项目实施进度			按时完成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纪办案效率		高效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3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看护队伍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0	200	190.45	10	95.23	9.5		
	政府性预算资金	200	200	190.45	-	95.2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纪检监察看护大队是执行“两规”及留置看护任务的重要力量,用于发放看护队员的补助费用;加强看护队伍建设,保障执纪办案安全工作需要。			有力地保障了留置基地执纪办案安全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支出	≤200万元	190.4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勤、备勤天数	≥300天	300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留置期间办案安全	安全有效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留置期限	按规定不超期办理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看护队伍建设,保障执纪办案安全	安全长效	100%	25	2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派驻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98	196.76	114.58	10	58.23	6		
		政府性预算资金	198	196.76	114.58	-	58.2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加大执纪监督力度,推动反腐倡廉建设,解决疑难信访问题,促进党群干部及社会各方面关系和谐; 目标 2: 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双重职责,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形成有力震慑; 目标 3: 加强党规党纪教育宣传,加大廉政教育宣传力度。		按照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完成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支出	≤198 万元	114.58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问题线索数	≥100 件	100 件	10	10	0.00%	
				立案数量	≥20 件	20 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理率	≥70%	70%	5	5	0.00%	
			时效指标	线索处理期限	按规定不超期办理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厚植党的执政基础,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持续提高	100%	25	2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6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94		417.4	417.4	10	84.49	9	
	政府性预算资金	494		417.4	417.4	-	84.4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加大执纪监督力度,推动反腐倡廉建设,解决疑难信访问题,促进党群干 部及社会各方面关系和谐; 目标 2: 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双重职责,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 形成有力震慑; 目标 3: 加强党规党纪教育宣传,加大廉政教育宣传力度。				按照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完成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支出	≤494 万元	471.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问题线索数量	≥114 件	376 件	10	10	0.00%	
			立案数量	≥40 件	47 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留置案件移送率	≥90%	90%	3	3	0.00%	
			问题线索处理率	≥70%	70%	2	2	0.00%	
	时效指标	线索处理期限	按规定不超期办理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厚植党的执政基础,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持续提高	100%	25	2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地改造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503.13	499.14	10	99.21	9.92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503.13	499.14	-	99.21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完成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改造项目工程,满足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需要,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提供安全、保密的审查调查场所。 目标 2: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相关要求,按时投入使用。					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改造项目工程尾款按合同进度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合同支付	按合同规定金额支付		100%	10	10	0.00%	
			项目预算控制数	503.13 万元以内		499.1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工程款项支付	按合同进度支付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提供安全、保密的审查调查场所能力。	得到提升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5	15	0.00%		
总分					100	99.9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11-12月份基地基本运转经费，从“单位运转经费”支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40.89	40.89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40.89	40.89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用于宣传教育基地日常运行支出，结合实际工作需求，主要包括办公及客房保洁、维修维护、安全保卫、后勤服务、餐饮服务等工作，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办公办案提供综合后勤保障服务； 目标2：同时负责看护队伍服务保障、场所安全和综合后勤服务等职责。				圆满完成全年的后勤保障任务，实现了场所安全管理“双零”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安、保洁、餐饮公司费用	按合同规定金额支付	10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及住宿后勤服务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	10000 平方米	7	7	0.00%	
			日均保障办公及住宿后勤服务人数	≥100 人	100 人	8	8	0.00%	
质量指标	后勤服务质量		稳定	100%	5	5	0.00%		
	为工作人员提供实用、适用、优良的办公环境		适宜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各类工作按照纪检监察系统办案时效及时完成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纪检监察系统办案工作提供好后勤保障	持续性	100%	12	12	0.00%	
		为全市营造清风廉政氛围	持续性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组及看护队员对后勤服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纪检基地运行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许昌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34				334	333.2	10	99.76	9.98
	政府性预算资金	334				334	333.2	-	99.7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科学安排使用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项目进度提出支付申请,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使用该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支出、无超标列支费用,票据合法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要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绩效评估、目标确定、管理落实、考核实施及测评分析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人员责任,使预算绩效目标得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用于宣传教育基地 2022 年日常运行支出,结合实际工作需求,主要包括办公及客房保洁、维修维护、安全保卫、后勤服务、餐饮服务等工作,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办公办案提供综合后勤保障服务; 目标 2: 同时负责 2022 年看护队伍服务保障、场所安全和综合后勤服务等职责。					圆满完成全年的后勤保障任务,实现了场所安全管理“双零”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安、保洁、餐饮公司费用	按合同规定金额支付		100%	5	5	0.00%	
			全年成本	334 万元		334 万元	5	5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及住宿后勤服务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		10000 平方米	5	5	0.00%	
			日均保障办公及住宿后勤服务人数	≥100 人		100 人	5	5	0.00%	
			消防维保次数	6 次		6 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后勤服务质量	稳定		100%	5	5	0.00%		
	为工作人员提供实用、适用、优良的办公环境	适宜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各类工作按照纪检监察系统办案时效及时完成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纪检监察系统办案工作提供好后勤保障	持续性	100%	12	12	0.00%	
		为全市营造清风廉政氛围	持续性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组及看护队员对后勤服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9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